

新安洁环境卫生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交易标的为钟伟、蒲自华、王志林、田刘平持有的江苏日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日成”）合计 39.10%的股权。（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1、本次收购资产的交易对手钟伟为公司股东、高管，同时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日成的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持有公司 3,095,706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2570%；2、蒲自华、王志林、田刘平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日成的副总经理；3、公司副董事长赵晓光是江苏日成的董事长，公司高管（副总经理）郭红梅是江苏日成的董事，公司监事黎健是江苏日成的监事。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收购江苏日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9.1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

议案》，同意票数为 8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关联董事赵晓光回避表决。该事项尚需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 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钟 伟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西路 399 号 北国风光*幢*室	不适用	不适用
蒲自华	重庆北部新区金渝大道叠彩城 *期*栋*室	不适用	不适用
王志林	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淤溪镇靳 潭村西*组*号	不适用	不适用
田刘平	重庆市沙坪坝区大学城南二路 金科廊桥水乡*幢*室	不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关系

1、本次收购资产的交易对手钟伟为公司股东、高管，同时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日成的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截止 2017 年 11 月 30 日，持有公司 3,095,706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2570%；持有江苏日成 9.10%的股权；2、蒲自华、王志林、田刘平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日成的副总经理，分别持有江苏日成 10.00%的股权；3、公司副董事长赵晓光是江苏日成的董事长，公司高管（副总经理）郭红梅是江苏日成的董事，公司监事黎健是江苏日成的监事。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钟伟、蒲自华、王志林、田刘平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交易标的为前述四人持有的江苏日成合计 39.10%的股权。目前，公司聘请的中介服务机构正在对收购标的公司进行审计和评估，预计 12 月中旬出具正式的审计、评估报告。经公司 2017 年第七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公司将以审计、评估报告为定价依据收购江苏日成 39.10%的股权，办理股权转让和工商变更等相关事宜。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以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评估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定价依据，交易公平，价格公允。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华东区域业务发展正在加速，需要优化管理资源，江苏日成的管理能力及管理半径在华东区域具有一定优势。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本次收购能够有效整合江苏日成经营团队资源，充分发挥其区域管理作用。同时江苏日成经营管理团队与公司整体战略和经营目标更加趋于一致，对公司长远发展具有促进作用。本次收购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7-073

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7日